

臺北市學科平臺生命教育學科

112年度綜合活動領域課綱-生命教育學習重點暨教學實務研習計畫

壹、依據：臺北市高級中學課程與教學發展工作圈112年度工作計畫辦理

貳、宗旨：

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總綱揭示「適性揚才、終身學習」之願景，強調以「核心素養」作為教育與課程發展的目標，綜合領域課程綱要依循總綱內涵，透過「學習重點」落實領域核心素養。本系列研習希望能加強生命教育教師相關素養以融入相關課程中，豐富日常教學內容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
二、辦理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(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)

肆、薦派對象(請依序薦派)

一、臺北市公私立高中職(含國立、完全中學)生命教育授課教師請務必參加。

二、對生命教育議題融入課程有興趣之各教育階段導師或教師。

三、對生命教育學習重點與加深加廣課程有興趣之高中職、國中小教師。

伍、辦理資訊如下：

一、時間/課程代碼：

112年06月07日(三) 09:10-12:00/課程代碼：3842820

二、地點：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四維樓一樓研討教室一

(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71號。捷運板南線-善導寺站。)

陸、研習內容與課程規劃：詳見附表一。

柒、報名方式

一、參加人員請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線上報名。

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index2-3.aspx>

二、如有疑義，請洽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姜韻秋老師，電話：02-28914131#400

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蔡佳芬老師，電話：02-23216256#299

捌、經費

一、本研習所需經費由111學年度第2學期「臺北市普通型高級中學課程與教學發展工作區」課程與教學推動組學科平臺計畫核定經費支應。

二、請惠予參加人員公差假，並依規定支給交通往返之差旅費。

玖、注意事項

一、為響應環保、節約能源，請自行攜帶環保杯、筆記本及文具。

二、本研習不提供停車，請多利用大眾交通工具。

拾、各場次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，請務必完成簽到及簽退程序。

112 年度(臺北市)綜合活動領域課綱-生命教育學習重點研習課程表

地點：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四維樓一樓研討教室一

日期	時間	講題	講座
112年06月07日 (三)	09:10-12:00	從勞工、作家到社企	林立青 作家 友洗社創有限公司創辦人